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金杨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无锡金杨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杨精密”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对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情况概述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无锡金杨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611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9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9,800,000张，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8,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974,346,698.1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4月24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并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6]214Z0003号。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	金杨精密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厦门）	60,000.00	45,000.00
2	金杨精密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孝感）	80,000.00	30,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23,000.00	22,434.67
合计		163,000.00	97,434.67

注：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74,346,698.13元，少于《无锡金杨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因此根据募集资金净额情况进行调整。

二、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武汉金杨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厦门金杨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拟分别使用募集资金20,000万元向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增加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金杨系金杨精密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孝感）实施主体，厦门金杨系金杨精密锂电池精密结构件项目（厦门）实施主体。

三、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武汉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武汉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年3月7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孝感市临空经济区 凌云大道168号

法定代表人：杨建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模具制造,模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货物进出口,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道路货物

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武汉金杨最近一年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资产总额	23,150.80
负债总额	13,375.56
净资产	9,775.24
营业收入	4,762.99
利润总额	-252.95
净利润	-181.33

（二）厦门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厦门金杨精密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3 月 1 日

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同龙二路 942 号 425-40

法定代表人：杨建林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五金产品制造；模具制造；模具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货物进出口；金属成形机床制造；金属成形机床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状况：武汉金杨最近一年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度
资产总额	10,421.18
负债总额	5,159.35
净资产	5,261.83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116.83
净利润	-87.62

四、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进行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与业务布局，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持有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 100%的股权，能有效控制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的经营管理，并对募集资金进行有效监管，实时监控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

五、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增资的相关款项将分别存放于武汉金杨及厦门金杨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后续将根据项目进度逐步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武汉金杨、厦门金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六、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0,000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武汉金杨厦门金杨分别进行增资，以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武汉金杨增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由原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厦门金杨增资 20,000 万元人民币，由原注册资

本 1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增资款项仅限用于募投项目实施，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同意，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金杨精密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金杨精密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锡金杨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 伟

黄 河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